

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文件

闽科协青发〔2023〕 19 号

关于举办 2023 年福建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指导教师培训班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科协，省属普通中小学：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福建省科协、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3 年福建省“科普希望行”系列活动的通知》（闽科协普〔2023〕8 号）要求，开展辅导员培训进乡村活动，进一步提升科技辅导员的活动策划和组织实施能力，切实推动青少年科技活动提质增效。经研究，由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和南平市科学技术协会联合主办的 2023 年全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指导教师培训班将于 7 月下旬在南平建阳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地点

1. 时间：7 月 26 日—28 日，7 月 26 日上午 10:30 后报到。

2. 报到和住宿地点：南平建阳宾馆（地址：南平市建阳区人民路 26 号。动车站：南平市站）。

二、培训对象及要求

1. 培训对象：设区市创新大赛组织工作者（限 1 人）、指导学生参加过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指导教师（名额分配见附件 2），优先考虑 23 个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中小学科技辅导员。

2. 所有参加培训的指导教师事先应登录 www.fj5461.org.cn 网站下载《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参赛手册》、《福建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章程（2022 年修订）》，认真学习手册中的相关内容，并提前准备一个科技创新项目带至现场讨论和交流。

三、培训方式与内容

1. 按不同的学段和学科，分为中学工程与物理班、中学人文社会科学班、中学生物环境与化学班和小学综合班等 4 个班级。

2. 采用专题讲座、案例分析、小组讨论、个人报告、集体作业、教师点评、跨组分享等形式，通过互动式学习方式，讲授、交流和实践相结合，提高科技辅导员的教育理论素养、科技活动策划组织能力和动手实践能力。

3. 结合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介绍各学科最新知识，拓展视野；围绕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介绍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的组织、指导、撰写论文等技能。

四、其它事项

1. 学员培训期间的培训费、食宿费由主办单位承担，往返交通费由派员单位负责。培训期间不得携带家属，早到或晚离开的食宿费用自理。不接待未经报名前来参训的人员。南平建阳市区学员不安排住宿。

2. 请学员自备纸笔、笔记本电脑，以及雨伞、水杯等防暑降温物品。

3. 请各设区市于7月15日前将参加人员名单汇总后盖章发电子邮件到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活动部。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温林凤、郑振华，E-mail: fjqszx@163.com，电话/传真：0591-83336470。

附件：1. 培训日程安排（暂定）

2. 各设区市创新大赛指导教师培训名额分配表

3. 各设区市创新大赛指导教师培训报名表



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福建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2023年6月30日

附件 1

培训日程安排（暂定）

日期	时间	内容	备注
7月26日	10:30—14:30	报到	酒店大堂
	15:00—17:00	创新大赛项目的策划、实施、指导	专家讲座
	17:10—18:00	分小组确定分工，选题	
	19:00—	搜索选题相关背景的网络资料	
7月27日	08:30—11:30	创新大赛实例分析	分班教学
	14:30—17:30	科技论文的写作和修改	分班教学
	19:00—	制作课题论文、汇报 ppt	
7月28日	08:30—11:30	1. 各组课题汇报 2. 各学员提问及建议 3. 专家点评	分班分组 讨论
	下午	疏散	

附件 2

各设区市创新大赛指导教师培训名额分配表

班 别 设区市	中学类			小学类	合计
	第一班	第二班	第三班	第四班	
	工程、物理	人文社会科学	生物、环境、化学	小学综合班	
福州(省直)	4	4	4	4	16
厦门	4	4	4	4	16
宁德	4	4	4	4	16
莆田	4	4	4	4	16
泉州	4	4	4	4	16
漳州	4	4	4	4	16
龙岩	4	4	4	4	16
三明	4	4	4	4	16
南平	5	5	5	5	20
平潭	1	1	1	1	4
合计	38	38	38	38	152

备注：1.各设区市应严格按照本表申报参加人员，优先考虑 23 个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

2.乡镇中心小学及完小科技教师占小学类总额的 30%。

3.各设区市空余的名额可以进行适当调剂。

附件 3

各设区市创新大赛指导教师培训报名表

设区市（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所在学校	联系电话	班别	是否住宿	26日中午是否用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备注：班别写一班、二班、三班、四班